

醫事人員離職證明

醫院名稱：

姓名	身分證號	醫事類別/科別	到職日期	離職日期	註
王小民	B1xxxxxxx	營養師	96 年 7 月 2 日	96 年 7 月 28 日	

註：1. 若是人數多，請各類別分別開立，若為少數，可同列一張，但請依醫事類別排序。請醫院斟酌！

2. 請醫院依實出具，原始證件請備查。

關防

日期： 年 月 日